

**项目名称：江门公用集团本部及属下企业
2025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调整报告项目**

采购文件

采购单位：江门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

2026 年 3 月

江门公用集团本部及属下企业 2025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

纳税调整报告项目

一、采购服务内容及经费预算

1. 采购主要内容

按照《企业所得税法》、《税收征收管理法》及其他相关规定，对江门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（本部）及属下企业（合计 13 家企业）进行 2025 年度税务审计，并出具 2025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调整报告。

所得税汇算清缴年度：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出具报告时间要求（最迟报告出具日期）：2026 年 5 月 30 日前。

有意向参与该项目的税务师事务所，请联系文末所列联系人，发送税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、授权书等资料至电子邮箱，获取被审计单位基础数据资料文件。

2. 采购预算：预算金额 28,000.00 元以内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。

二、供应商资格条件

（一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。

（二）诚信资格要求

供应商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>)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企业经营异常名录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任意一项或多项记录名单。近三年没有重大工作失误、重大处罚事项等不良记录。

（三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

具有一定规模的专家队伍和专业结构合理的专业技术、管理人员。

（四）具有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工作质量控制制度。

(五)具有相关税审工作经验。

三、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

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
2. 报价方式：本项目预算金额 28,000.00 元以内，包含与本次税审有关的其他费用（如交通费、餐费、住宿费等），中介服务机构应根据自身成本自行报价。

四、响应方案要求

响应方案至少应包含以下内容：

1. 服务报价（需列表显示每家被审计单位单独报价及项目总报价）；
2. 营业执照、执业证书、全所税务师人数；
3. 项目工作实施方案；
4. 项目组人员配置、人员项目经验介绍等；
5.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。

（具体报送需求信息可参考附件：评分表）

五、评审方法

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：根据报名参加项目的中介服务机构情况，结合上传的响应方案，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，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，择优选取中选人。

评分标准：满分 100 分，服务费报价 15 分、参与人实力 50 分、技术服务方案 35 分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采购单位：江门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江门市竹排街 30 号

联系人：吴小姐

联系电话：0750-3160986

电子邮箱：jmgysyjt@126.com

附件：评分表

江门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

2026 年 3 月 19 日